

2024 年度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概况

一、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主要职责

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承担国土空间提质增效各项综合事务性工作。协助开展国有土地看护管养单位招标采购有关工作，负责国有土地看护监管合同签订，对看护管养单位履约情况进行评估，定期提出履约评价意见。负责组织国有土地看护管养单位发现和制止规划土地违法行为，及时报告执法部门查处。负责区国有土地储备工作，开展对已征收土地入库管理以及对建设土地出库移交工作；负责涉及规划土地监察值班及各类重大紧急信息的收集、整理、报送工作。负责利用科技手段开展土地巡查及相关图斑比对核查，探索科技查违新举措。负责智慧查违平台建设、运行和维护更新工作。协助指导各街道智慧查违平台的建设与案件录入、台账管理工作。负责处理规划土地违法行为的投诉、举报及转办事务。负责汇总、梳理各街道上报的规划土地监察工作信息，并及时报告；完成区规划土地监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机构设置

2024 年度，纳入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0 个，因机构改革，2024 年本机构已撤销，职能并入深圳市光明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深圳市光明区城市景观提升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

本单位决算，决算编报类型为经费差额表。

第二部分：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0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118.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7.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08.72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08.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208.72	总计	60	2,208.7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208.72	2,208.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	2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4	2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1	8.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8	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8	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8	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8.36	2,118.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3.18	2,08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83.18	2,083.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5.18	3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5.18	35.18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4	5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4	5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9	17.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84	39.8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08.72	232.39	1,976.3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	26.1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4	26.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1	8.7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8	7.0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8	7.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8	7.08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8.36	142.03	1,976.3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3.18	142.03	1,941.15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83.18	142.03	1,941.15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5.18	0.00	35.18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5.18	0.00	35.18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4	57.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4	57.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9	17.2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84	39.8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08.7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14	26.1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8	7.0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118.36	2,118.36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 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 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 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 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7.14	57.1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 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 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08.7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08.72	2,208.72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208.72	总计	64	2,208.72	2,208.7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208.72	232.39	1,976.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4	26.1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4	26.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43	17.4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71	8.7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8	7.0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8	7.0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08	7.0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8.36	142.03	1,976.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3.18	142.03	1,941.1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083.18	142.03	1,941.1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5.18	0.00	35.18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5.18	0.00	35.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14	57.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14	57.14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29	17.2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84	39.8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6.9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48
30101	基本工资	34.88	30201	办公费	0.06
30102	津贴补贴	45.64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2.67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43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1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6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6.91		公用经费合计	5.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总收入 2,208.7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208.7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08.7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45.24 万元，增长 376.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光明区 2024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需转列至一般公共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2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光明区 2024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需转列至一般公共预算；二是因机构改革，根据机构编制文件，2024 年 6 月我单位已撤销，职责和人员、经费已划转至其他单位，故收入减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总支出 2,208.7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208.7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32.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9.82 万元，下降 46.2%，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根据机构编制文件，2024 年 6 月我单位已撤销，职责和人员、经费已划转至其他单位，故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 1,976.3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0.94 万元，下降 3.9%，主要变动情况：因机构改革，根据机构编制文件，2024 年 6 月我单位已撤销，职责和人员、经费已划转至其他单位，故收支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08.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08.7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45.24 万元，增长 376.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光明区 2024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需转列至一般公共预算；政府

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02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光明区 2024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需转列至一般公共预算；二是因机构改革，根据机构编制文件，2024 年 6 月我单位已撤销，职责和人员、经费已划转至其他单位，故收入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208.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08.7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771.72 万元，增长 405.4%，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光明区 2024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需转列至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2,98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光明区 2024 年第三次预算调整方案》，部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需转列至一般公共预算；二是因机构改革，根据机构编制文件，2024 年 6 月我单位已撤销，职责和人员、经费已划转至其他单位，故支出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光明区规划土地综合事务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7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7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97万元，增长55.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7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7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97万元，增长5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7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7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97万元，增长5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因机构改革，根据机构编制文件，2024年6月我单位已撤销，职责和人员、经费已划转至其他单位，故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实际业务需要，车辆运行维护费增加，以及支付部分往年尾款。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

(境) 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1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7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71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用车的车辆维修、燃油费、保险费等运行维护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与相关来访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不属于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41.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41.1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41.1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

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1,976.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08.7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整体评价为“优”。我单位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部署，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遵循统筹兼顾、勤俭节约、量力而行、讲求绩效和收支平衡的预算编制原则下，预算决策机构、预算管理机构及预算执行机构，三者形成预算编制、执行、监督之间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机制。按照区财政局要求，我单位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实现全覆盖，既覆盖所有一级预算项目、又覆盖到所有科室；逐步建立“预算

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国有土地监管工作经费、国有土地后续管理等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2,208.72 万元，执行数 2,208.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我单位在管国有土地面积为 35.2 平方公里，接管入库地块 105 宗，面积合计约 75.75 万平方米；地块扣除出库 104 宗，面积合计约 112.93 万平方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经费控制率偏高，控制程度有待加强。二是资金调整率偏高，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升。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职能并入深圳市光明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根据“费随事转、费随人转”原则，结合机构改革情况，划转剩余经费到深圳市光明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导致我单位“三公”经费控制率和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均为 100%、资金调整幅度超过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强化公用经费支出把控。进一步强化公用经费支出把控，坚持从严从简，坚持总量控制，实事求是，科学设定相关标准，严格控制经费支出总额。二是细化预算编制测算工作，控制预算调整频率和幅度编制预算时，按照各项目工作量，明确预算的数量和单价，合理判断预算项目资金量，细化测算明细。

国有土地监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

数为 35.18 万元，执行数为 35.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我单位监管面积 35.2 平方公里，国土监管工作接管入库地块 105 宗，面积合计约 75.75 万平方米；地块扣除出库 104 宗（其中招拍挂宗地等出库 3 宗），面积合计约 112.93 万平方米（招拍挂宗地等面积约 3.73 万平方米），全年共计测绘 227 个项目，有效遏制了违法乱搭建、违法养殖、乱倒淤泥渣土等各类违法侵占国有土地行为，市容环境不断优化，减少污染，有效扭转了“清拆不断根”的局面，守护国有土地资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实际完成值显著超过年度指标值。数量指标“测绘项目量”的年度指标值为“ ≥ 100 个”，实际完成值为“227 个”，主要原因是目标设定不合理，设定过低，没有充分考虑到实际情况，实际结果超过预期。二是实际完成值未达到年度指标值。数量指标“国有土地看护管养测绘面积”的年度指标值为“ ≥ 38 平方公里”，实际完成值为“35.1985 平方公里”，主要原因是国有土地每月有入有出，看护面积呈动态变化，没有充分考虑到实际情况，实际结果未达到预期。下一步改进措施：重新评估和调整目标，进行适当调整，后续设置绩效目标指标时，考虑将同类项目三年完成情况的平均水平作为参考值，结合预算资金规模的使用计划来合理设置绩效目标值，保障目标值的科学性。

国有土地后续管理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41.15 万元，执行数为 1,94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 年，组织机巡队伍 24 小时开展 3 班倒不间断巡查，对违法倒土行为及时发现，及时处理，移送办事处执法部门查处的乱倒余泥渣土泥头车 15 台次；以社区为网格，责任落实到人，清拆接管范围各类违法乱搭建约 4017 平方米；积极配合开展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整治，清理基本农田耕地各类果树、杂树约 1457 颗，清退面积约 2.9 万平方米，同时严密防控抢种博赔行为，共压停违法抢种合计 5522 平方米；全面助力生态文明建设，复绿地块 47 块，面积约 6.63 万平方米，防尘网约 4.55 万平方米，同时以生态修复为引导，对符合围挡条件的地块进行围挡围合管理，长度约 10112 米；充分发挥“无人机”巡查天眼作用，对航拍反馈的 222 宗涉嫌违法图斑全部整改到位；开展国有土地“扮靓”行动，清理各类建筑和生活垃圾约 1027 立方米，助力我区高颜值发展；抓紧抓实抓细防台风各项工作，台风期累计出动人员 388 余人次，对 26 处易倒塌的临时建筑物及可能造成危险的地带设置隔离标志，疏散转移群众 4 人，全力保护周边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部门评价结果。我单位按要求无需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